

嶺東科技大學民生學院資源共享實施辦法

110年8月11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

110年9月2日校長核定通過

- 第一條 嶺東科技大學民生學院（以下簡稱本學院）為整合和分享各教學研究單位的資源設備，特訂定本學院資源共享實施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 本學院整合觀光與休閒管理系、應用外語系與幼兒保育系資源，積極申辦政府專題計畫、民間產學合作計畫、學術研討會、校內外各項教學活動，擴大本學院各教學研究單位的發展成效，提升教師學術研究能量與實務應用知能，有效共享本學院教學研究資源。
- 第三條 本學院編列預算採購電腦軟硬體設備與專業設備，提供本學院專業課程、跨領域學程與協同教學之用。
- 第四條 本學院配合本校圖書資源規劃作業，採購本院專業書籍期刊之電子書、電子期刊及電子資料庫資源，提供本院師生共享使用圖書館電子資源。
- 第五條 本學院充分運用教學資源、避免浪費、有效管理與整合各教學研究單位專業教室，訂定各專業教室使用、借用、設備保管及清潔維護事項之管理辦法，提供本學院系師生共享使用專業教室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